

证券代码：832586

证券简称：圣兆药物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10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贊华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12 人。

独立董事陈晚云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圣兆制药有限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5,000 万元减少至 5,000 万元，减资方式为

股东同比例减少认缴出资，减资后公司仍持有其 100% 股权，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支持子公司优化资本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审议批准子公司本次减资事项，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手续。子公司将相应修改子公司章程。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加快公司制剂产业化发展，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许可项目：药用辅料生产、药用辅料销售；”，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期限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未来发展考虑，公司经营期限将由 20 年修改为长期，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经营期限，公司将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运营及业务拓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圣兆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圣兆”）拟向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贷款，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贊华、吴健为江苏圣兆的贷款（预计不超过 4,000 万元）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此次实控人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关联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关联交易，可以豁免按照关联交易审议，因此不涉及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了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拟重新分配截止 2025 年 12 月 09 日的募集资金利息的用途。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查，全体委员认为：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作出的变更，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对公司经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芳、陈晚云、钱晨、徐星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会议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2 日